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8407—2012

---

## 农用地质量分等规程

Regulation for gradation on agriculture land quality

2012-06-29 发布

2012-10-01 实施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 目 次

前言 .....	V
引言 .....	V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总则 .....	3
4.1 对象 .....	3
4.2 原则 .....	3
4.3 内容 .....	4
4.4 技术工作组织 .....	5
4.5 技术路线与方法步骤 .....	5
4.6 工作底图的比例尺 .....	7
4.7 成果 .....	7
4.8 相关技术应用 .....	7
5 准备工作与资料整理 .....	7
5.1 编写任务书 .....	7
5.2 表格准备 .....	7
5.3 资料收集 .....	7
5.4 资料核实与整理 .....	8
6 外业补充调查 .....	8
6.1 调查内容 .....	8
6.2 农用地自然质量影响因素状况调查 .....	9
6.3 农用地利用状况与农用地经营状况调查 .....	9
7 标准耕作制度和基准作物 .....	10
7.1 确定标准耕作制度 .....	10
7.2 确定基准作物与指定作物 .....	10
8 划分分等单元 .....	11
8.1 划分要求 .....	11
8.2 划分方法 .....	11
8.3 校验与登记 .....	11
9 计算农用地自然质量分 .....	12
9.1 确定计算方法 .....	12
9.2 因素法 .....	12
9.3 样地法 .....	13
10 计算农用地自然等指数 .....	15

10.1	查作物生产潜力指数	15
10.2	确定产量比	15
10.3	计算农用地自然等指数	15
11	计算土地利用系数	15
11.1	分指定作物计算	15
11.2	综合计算	17
12	计算土地经济系数	18
12.1	分指定作物计算	18
12.2	综合计算	19
13	计算农用地利用等指数和农用地经济等指数	20
13.1	计算农用地利用等指数	20
13.2	计算农用地经济等指数	20
14	农用地质量等别划分与校验	21
14.1	初步分等	21
14.2	校验	21
14.3	等别调整与确定	22
14.4	面积汇总	22
14.5	农用地质量分等成果的协调与汇总	22
15	建立标准样地体系	22
15.1	原则	22
15.2	选择标准样地	23
15.3	标准样地的特征描述	23
15.4	标准样地的管理	23
16	成果编绘	23
16.1	图件成果	23
16.2	文字成果及基础资料汇编	24
16.3	数据成果	25
16.4	电子成果	25
17	成果验收	25
17.1	验收条件	25
17.2	验收内容	25
17.3	验收程序和方法	26
17.4	验收组织	26
17.5	验收项目与标准	26
17.6	验收报告	26
18	成果更新	26
18.1	要求	26
18.2	周期	26
18.3	程序	26
19	成果归档与应用	27

19.1	档案管理	27
19.2	成果应用	27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农用地质量分等工作附表	28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全国各县(市、区)标准耕作制度速查表	34
附录 C (规范性附录)	农用地质量分等推荐因素及其分级、分值和权重	139
附录 D (规范性附录)	全国各省作物生产潜力指数速查表	158
附录 E (规范性附录)	标准样地选择、设立及确认	303
附录 F (规范性附录)	农用地质量等别图图式	307
附录 G (规范性附录)	农用地质量分等野外调查导则	308
	参考文献	311

##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国土资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93)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国土资源部土地利用管理司、国土资源部土地整治中心、中国农业大学、北京师范大学、河北师范大学。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员:胡存智、鄢文聚、吴海洋、廖永林、邱维理、张凤荣、朱德举、范树印、关文荣、陈原、胡江、苗利梅、马仁会、安萍莉、刘彦、杨丽平、程锋、王洪波。

## 引 言

为全面掌握我国农用地资源的质量等级状况,科学评价和管理农用地,促进我国农用地的合理利用,统一农用地质量分等程序和方法,做到分等结果客观、公正、合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结合我国国情,制定本标准。

# 农用地质量分等规程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农用地质量分等工作的总则、准备工作与资料整理、外业补充调查、标准耕作制度和基准作物、划分分等单元、农用地质量等别评定、建立标准样地体系以及成果编绘、验收、更新归档与应用等。

本标准适用于县级行政区内现有农用地和宜农未利用地。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260—20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

GB/T 19231—2003 土地基本术语

GB/T 21010—2007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

## 3 术语和定义

GB/T 19231—2003、GB/T 21010—2007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农用地 agriculture land**

直接用于农业生产的土地,包括耕地、林地、草地、农田水利用地、养殖水面等。

### 3.2

**农用地质量等 agriculture land quality grade**

在全国范围内,按照标准耕作制度,根据规定的方法和程序进行的农用地质量综合评定,划分出的农用地质量等别。

### 3.3

**农用地自然等 agriculture land physical quality grade**

在全国范围内,按照标准耕作制度,在一定的光温、气候资源条件和土地条件下,根据规定的方法和程序进行的农用地质量综合评定,划分出的农用地质量等别。

### 3.4

**农用地利用等 agriculture land utilization quality grade**

在全国范围内,按照标准耕作制度,在一定的自然条件和平均土地利用条件下,根据规定的方法和程序进行的农用地质量综合评定,划分出的农用地质量等别。

### 3.5

**农用地经济等 agriculture land economic quality composite grade**

在全国范围内,按照标准耕作制度,在一定的自然条件、平均土地利用条件、平均土地经济条件下,根据规定的方法和程序进行的农用地质量综合评定,划分出的农用地质量等别。